

印尼內部因政權轉變引起的動亂與排華風潮，導致1998年我國在印尼投資額度明顯減少。為提振我國對印尼出口額，我國政府應擴大辦理輸出保險與融資，以刺激對印尼的出口，並提供印尼台商融資，以提昇台商動工率。

東南亞現場1

從印尼外資政策看 台、印經貿關係

何玉麗

1987年以來由於新台幣大幅升值、國內地價及工資上揚、環保意識抬頭，致使以出口為主之產業、勞力密集產業或高污染產業比較利益發生變化。為挽救出口頹勢，謀求企業永續經營，對外直接投資成為必要之選擇。東南亞地區為我國對外投資之重鎮，尤其印尼，自1959年至1998年9月止，我國經當地核准之累計投資金額，高達134.5億美元，是我國在東協六國（印尼、泰國、馬來西亞、菲律賓、新加坡、越南）投資中，第一大的投資去處，因此其投資情勢值得關注。

由於投資的不斷進行，帶

動了我國與地主國間的貿易往來。1997年7月泰國爆發了金融危機，印尼也遭受波及，甚至蔓延到整個亞洲地區，形成了金融風暴。就東南亞地區而言，印尼匯率由1997年7月至1998年12月跌幅高達220.8%，受創程度最為嚴重。因為此事件之發生，我國對印尼之投資情形以及我國與印尼之貿易是否受影響，是撰寫本文之動機。另一方面，印尼在金融風暴襲擊後，採取貨幣緊縮政策，外匯明顯不足，為了進一步吸引外資，修訂了外資政策，其效果如何，有待進一步之探討。因此本文擬由印尼獎勵外資投資措施之發展